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 9 人，参加会议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建设低温膜过滤生产线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简称“艾莱发喜”）之控股子公司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ALLIED FAXI NEW ZEALAND FOOD CO., LIMITED）（简称“艾莱发喜新西兰子公司”，艾莱发喜持有其 70% 的股权，新西兰新天然有限公司持有其 30% 的股权）拟在其新西兰现有工厂内，建设一条低温膜过滤生产线，该项目总投资额约 730 万新西兰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授权经理层办理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各项具体事宜。详见公司 2020-051 号《关于艾莱发喜新西兰食品有限公司建设低温膜过滤生产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管企业法务和内控工作 提高重

大风险防控能力的若干意见》（京国资党发〔2020〕2号）相关要求，董事会经研究，同意聘请周辉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周辉：1987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律硕士，企业二级法律顾问。曾就职于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与风险防控部，期间曾借调至北京市国资委政策法规处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5日